

证券代码：832316

证券简称：添正医药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吉林省添正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体元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1,824,87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1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高级管理人员在任 5 名，实际出席 5 名。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24,8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24,8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24,8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24,8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24,8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持续回报公司投资人对公司的信任和支持，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公司拟向股东分配 2019 年利润。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65,332,773.2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6,365,593.28 元。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如适用）。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本次权益分派所涉及税费按国家相关法规执行。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各股东最终分配的股利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权益分派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24,8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24,8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吉林大华铭仁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松、丁菲菲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吉林省添正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吉林大华铭仁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省添正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吉林省添正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8 日